

附件三

教育部軍訓教官俸級晉支建議名冊函報時限		
晉支月	建議名冊函報時限	備 註
1月	前1年11月1日至11月15日	
2月	前1年12月1日至12月15日	若有候晉人員務請注意是否已發布調佔上階職缺。
3月	1月1日至1月15日	
4月	2月1日至2月15日	
5月	3月1日至3月15日	
6月	4月1日至4月15日	
7月	5月1日至5月15日	
8月	6月1日至6月15日	若有候晉人員務請注意是否已發布調佔上階職缺。
9月	7月1日至7月15日	
10月	8月1日至8月15日	
11月	9月1日至9月15日	
12月	10月1日至10月15日	